附件2

陕西省纪委监委通报5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

       中秋、国庆假期将至，为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警示教育，营造从严氛围，现将近期查处的5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1.省果业中心原党委书记褚锦锋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金；盲目举债，铺摊子上项目，产生巨额政府性债务等问题。2013年2月至2022年3月，褚锦锋在担任渭南市发改委主任，韩城市市长、市委书记期间，先后收受私营企业主、管理服务对象等30人所送礼金，共计181.35万元。在担任韩城市市长、市委书记期间，褚锦锋主导决策和实施的一批项目存在无立项审批手续、未办理施工许可证、无土地手续等违规问题，形成巨额债务，引发政府隐性债务信用风险。褚锦锋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对其违纪所得予以收缴，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2.西安理工大学原党委副书记、校长李孝廉收受礼品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等问题。2013年至2021年，李孝廉在担任省环保厅副厅长、西安理工大学校长期间，利用职务便利，违规收受他人所送书画作品、购物卡等礼品，收受礼金共计204.22万元。2011年至2013年，李孝廉先后3次接受某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在酒店安排的宴请。李孝廉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对其违纪所得予以收缴，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3.省引汉济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杜小洲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问题。2013年至2022年，杜小洲在担任省引汉济渭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期间，先后收受16名管理对象所送财物，共计138.1万元。杜小洲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对其违纪所得予以收缴，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4.汉中市公安局原党委专职副书记许国强违规收受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等问题。2013年至2019年，许国强在担任汉中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专职副书记等职务期间，先后收受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张某所送拜年礼金，共计3万元；接受管理对象安排的宴请，承诺为其协调办事。2016年至2019年，许国强借用管理服务对象商务车1辆，供其本人长期使用。许国强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受到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降为一级科员，对其违纪违法所得予以收缴。

       5.榆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干部李林强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酒后驾驶机动车辆问题。2022年至2023年，李林强多次接受管理服务对象某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某宴请。2023年5月20日晚，李林强接受黄某宴请，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辆发生事故，经鉴定属于酒后驾驶。2023年6月，李林强受到政务记过处分。

上述5起案例，有的利用职务影响力长期大肆收受礼品礼金；有的超越发展阶段盲目铺摊子上项目，给地方发展背上沉重债务负担；有的长期违规接受私营企业主宴请；有的纪法意识淡薄以身试法，反映出少数党员干部在党中央和省委大抓作风建设的高压态势下，依然心存侥幸、不知收敛，一再践踏纪法权威和底线，必须予以严肃惩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制定实施中央八项规定，是我们党在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直至真正化风成俗，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各级党组织要坚决扛起作风建设政治责任，以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为抓手，下硬手、出实招解决好本地区本单位作风顽瘴痼疾，特别是各级“一把手”和班子成员要从严律己，把严的态度亮出来、严的标准立起来、严的纪律执行起来，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筑牢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时刻保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坚定清醒，把纠治“四风”情况作为检验主题教育、教育整顿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尺，坚决克服松劲歇脚、疲劳厌战情绪，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行为零容忍，无论职务高低，谁违反了规定就严肃处理谁，紧盯“关键少数”，严肃查处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以及统计数据造假、加重基层负担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坚决纠治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违纪行为，不断强化警示震慑，坚决打赢作风建设攻坚战、持久战、阵地战。

       节日期间是隐形变异“四风”问题的易发高发期，要紧盯在隐蔽场所接受宴请、违规收送高档月饼和烟酒、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等突出问题，深挖细查背后的利益勾连、权钱交易行为，释放全面从严、一严到底、越往后越严的强烈信号。坚决纠治不担当不作为、主动服务意识不强、行政效率低下等履职尽责不到位的问题，引导广大党员担当作为、干事创业，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陕西新篇章提供坚强作风保障。